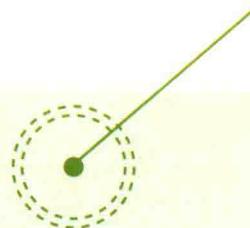




张阳蕊◎著

时光煮酒， 流年生香

时光最是无情，却也最是长情
有温度的文字，才能暖住你易碎的心



总以为生活在别处，所以不停地行走；
总以为来日方长，所以直到华发早生才能幡然悔悟。

所以，我们追寻，在追寻中发现
和把握当下的美好，享受当下的幸福。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

常熟（160）山林生态乐园

时光煮酒 流年生香

张阳蕊 | 著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时光煮酒，流年生香/张阳蕊著.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19.1
ISBN 978 - 7 - 218 - 12491 - 9

I. ①时… II. ①张…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06154 号

SHIGUANG ZHUJIU, LIUNIAN SHENGXIA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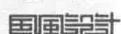
时光煮酒，流年生香

张阳蕊 著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人：肖风华

责任编辑：赵世平

封面设计：

责任技编：周杰

出版发行：广东人民出版社

地 址：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邮政编码：510102）

电 话：(020) 83798714（总编室）

传 真：(020) 83780199

网 址：<http://www.gdpph.com>

印 刷：三河市天润建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5 字 数：190 千

版 次：2019 年 1 月第 1 版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 (020-83795749) 联系调换。

售书热线：(020) 83795240

序 言

周同宾

那日，文友带一位来自老家的美女老师到我家，她将出书，嘱我作序。

乡音，乡情，触动乡心，引发我的乡思。

我的根在社旗，早年也做过教师，因而，对这一方土地，对教师，一直怀有深挚的情意。

检阅张阳蕊的书稿，一篇篇，越读心越静，越觉清凉。透过这些流转的文字，我似看到了一颗赤素文心，感受到了一腔醉人深情。

寻常巷陌，人生百态，自然万象，在她眼里，皆有情味，皆是温暖线索。她以女性的细腻情怀捕捉到，而且，笔端常蕴哲思，把人引领向无限深远的精神高地。

浮世喧嚣，作者的心是安宁澄净的，所以，她能够体察物理，参悟玄机；文学的路艰辛，作者是执着的，所以，才会有这样深厚的积淀，这实在是她人生的一笔财富。

得知张阳蕊也毕业于南阳师院，喜读哲学，我明白了，为何她唯美的文字里常常蕴藏着闪光的哲思。这二者的结合，使她的文字有了根底和支撑，有了女性文学难得的深度和大气。

老家能有这样的教坛有心人，有这样笃志于文学的才女，我感到很欣慰。希望她能继续走下去，长成一棵郁郁青青的大树，让生命和才情的花蕊，在阳光下绚烂盛放。

对生活的热爱之情，对美好的向往之情，对文字的眷恋和执迷之情——我愿她“情”长在，不要醒！

目○录

Contents

001	第一辑		
001	红尘过客	033	今天我活着
003	春正发生	035	你的拥有无与伦比
004	红尘过客	038	从今天起
007	红尘琐记		
010	鸿归何处		
012	便 宜		
016	老实人不会永远吃亏	043	第二辑
018	如果今生不走运	043	禅意飞红
020	套 圈	045	夏 欢
023	语言暴力	046	送朵白云给你
026	遗 忘	048	偷得浮生半日闲
028	优雅与恶俗	051	沧桑之变
030	有女同车	055	当爱已成往事
		058	以扑火的姿势
		062	涩与甜（外一篇）

066	这一个轮回（外一篇）	128	光阴有一双手
068	坐下来，喝茶	131	与女儿同行
072	生命的绝响	135	“慢”步生活
074	裹一袭披肩，前行	138	熬出美好
076	小蝶和小鱼	140	吹糖人
083	最好不相见	143	放风筝
087	最好的成全	145	“疯女人”的“时装”
090	有一天你也会老	147	晨读忧思
094	走不远的记忆	150	画好你的圆（外一篇）
096	荒谬的梦	153	谁可相商
099	一场梦幻（外一篇）	158	假如流水能回头
104	继续爬行	159	清寒如风
107	情在不能醒	161	平凡真好（外一篇）
110	在生命的天平上	164	轻飘飘的时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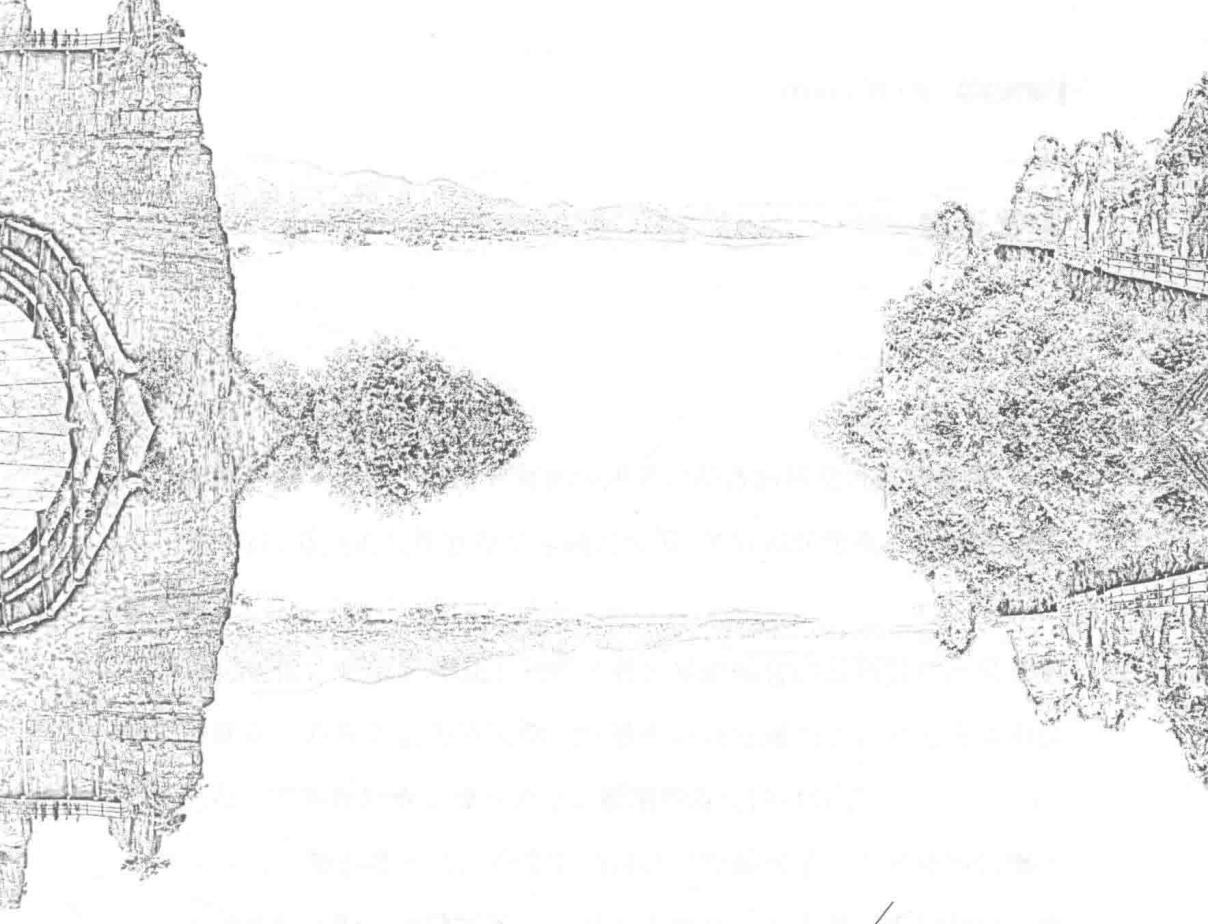
○第三辑

- 113 杏林心迹**
- 115 以秋天的名义
 - 118 且歌且行
 - 120 且行且珍重
 - 122 从你美丽的流域
 - 125 工作着，你美丽吗

○第四辑

- 167 吹梦西洲**
- 169 从冬天出发
 - 170 善缘如花
 - 172 把生命开成花
 - 174 繁花次第开
 - 177 花开的声音

179	怒放的生命	○ 第五辑
180	用一朵花开的时间（外一篇）	217 短章拾萃
182	种菜记	
188	种花记	219 陌上杨柳色
192	走近止观斋	220 花儿这样红
194	在梦的边缘徜徉	222 且饮一杯薄酒
196	散文的位置	223 养一份痴情
200	理想生活	225 光环之下
202	崇焕千秋	226 天使
204	那时我们年纪小	228 新年的足音
208	守候	
211	桐荫如歌	
213	揉碎人心的《雁南飞》	230 ○后记



第一輯

紅尘过客

街上，永远这样人来人往，过客匆匆。生命彼此逢着，或始终陌路。在不同的十字路口转折，奔向未知的下一分钟，下一个明天。

春正发生

算算早过了立春，却没有暖和的迹象，晨昏的感觉，总是寒冷。

有一日，看到街头挂着花花绿绿的风筝，才好似猛然来了个提醒，哦，春天到了！

出门走走，却依然感觉不到那风有怎样的暗含绿意和温软，只是走着走着就会觉着身上衣装的沉厚，渐渐生出几分燥热了。只见有活力的年轻男女，率先开始着了薄衣单衫，靓丽成流动的风景了。

我走过一带小灌木丛，看见不知何时已经抽出了一两寸长的嫩嫩叶芽，人行道旁那细小的罅隙里，一星泥土里钻出的小草，不知何时，也不声不响地开出了眨着眼睛的小蓝花了。

原来春天已经来了！

以最不经意的姿态，以星火燎原之势，早就发起了一场浩大的战役。等你哪天明显感知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张眼看，是姹紫嫣红开遍；竖耳听，是莺莺燕燕，所有的感官都被填满了。再加上阳光清风的助力，春天她以霸气、迷人的姿态温柔地包围了你。人这一渺小的生命个体，还有什么还手之力吗？只能乖乖地在“春眠不觉晓”的诗情中沦陷，在杏花春雨的画意里慨叹了。

而某一场雨打风吹之后，艳粉娇红满地，绿杨阴里，春天再次退出季节的舞台，多愁多思的人，空留几许“事如春梦了无痕”的伤感。

而现在，春正发生。

真的就像一个刚落地的娃娃呢，从头到脚都是新的，不由人不生出

无限希望，而那每一个希望都是绿意盈盈，进而繁花似锦般美好。

是的，刚开始，一切都可以开辟和重建，一切都可以安排和构造，不要说花未全开月未圆，就连花儿都在酝酿着花事呢。何妨重整精神，再投入一次，在这天人合一的巨大氛围里，就当这一年是又一个轮回的开始，过去的兴衰荣辱都不论，且意气风发地梦想和出发吧。

一年之计在于春，去年春天我种的花儿，曾开出了最美的笑颜，秋天采摘了种子，保存了一冬。我要找出来再种下，就像也在心里种下一颗梦的种子，当花儿们赠我这一季嘹亮的欢喜，我有什么理由不相信，总有一天，梦想也会花开满园？

红尘过客

巷子中间有一棵大桐树，绿荫浓厚，吸引了成群的老头老太太来此乘凉、闲话。

老头儿们大多六十岁开外，都搬了小折叠座儿，拿个茶杯，白短袖，大裤头；老太太胖的富态，瘦的利落，穿着儿女买的花衣裤，穿系带儿的黑色老北京布鞋，开会一般，对面而坐，中间留条道儿，行人可以通过。

无须刻意倾听，他们的话题绕不过儿孙、金钱和生死。

这时候，一个瘦老头儿踱过来了，这边的打一声招呼，问：“干啥去啊？”答道：“转转去！——过一天落一天，过一天赚一天呀！”

有人是越老越糊涂了，有人是越活越通透了。这些老头子，都活成

哲学家了呢。——把每天都视为生命里的最后一天：今天我活着，明天将死去，所以，我活一天就是赚了一天。

这厢的老头子接上话茬说：“最省事是脑出血，过去得快。国家少花费，儿女少受累，一睡不起床，自己少受罪！”

说的人面容平淡，我这听的人，脊背一凉一凉的。

是啊，都七老八十了，什么没见过，还有什么不明白的？今天脱了鞋，不定明天能不能再穿上了呢，所以，一切都不重要了，一切都如此简单，活着就是了，活着就是赚了。那么多人，亲爱的人，仇恨的人，他们都没有熬过自己，还有什么可耿耿于怀的，活吧。

有时候，也会是清一色的老太太们，都穿了花里胡哨的宽腿儿裤子，没搬座儿也没关系，墙角儿有拆房子没清理走的砖头，一面还粘有瓷砖，白亮亮的，一人搬一个坐了，就可以唠叨半天。儿子呀，闺女呀，内孙外孙呀，仿佛一张大网，将所有家长里短全部搜罗出来了，今天说不完还有明天，明天说不完后天接着。

说着说着，就有谁来不了了，唢呐“呜呜哇哇”吹起来了，一声声，叫人心里慌张。

“活着不孝，死了胡闹。越是不孝的，越要往豪华里搞。——人家笑话呀。”

生与死，他们又在讨论这个重大的哲学命题了，因为，已经明显感觉到了一种冥冥中的注定。

宇宙无穷，生命有尽。死，它陌生吗？它遥远吗？一点都不。它像空气一样飘荡在我们身边，每一分每一秒，有多少鲜活美好的生，就有多少黯然凋零的死。

实在没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年轻的时候，若是多想想，想清楚了，

也许就没有什么可惊恐的了。

买的桃子还没来得及吃，就腐坏了，桃子死了；一只黑狗被车碾碎在路中央，狗死了；一只碗打碎了，碗死了；一盘蚊香点完了，蚊香死了；一只鞋穿烂了，鞋子死了……

一个人死了，另一个人还会死，和那些桃子、黑狗、碗、蚊香、鞋子等等，有什么本质区别？区别是，人会感伤，他的亲人会悲伤吧，那些动物植物，那些蚊香、鞋子，谁说它们是无知无觉的呢？

适度的恐慌是好的吧，可以让人知道珍惜活着的光阴。

我手里拎着买的青菜和肉，想着该给孩子做什么饭。上有高堂下有弱子，我必须活着，努力好好活着。

我去买东西，从这一群老头儿老太太中间穿过。这一次，他们谈论的话题已经变了。

“看来，钱这东西，谁也不嫌多呀！”一个老头儿的声音。接下来，又是一番事实论证和道理论证。

等我做好了饭，骑车去接孩子时，看到他们正在散场，都拿着叠起的小座儿和茶杯，回转到各家去了。

生命里，有多少这样闹哄哄的在场和散场？谁也不相信自己会就此离场，谁也不知道自己会何时离场。所以，他们相约“明儿再来呀！”

街上，永远这样人来人往，过客匆匆。生命彼此逢着，或始终陌路。在不同的十字路口转折，奔向未知的下一分钟，下一个明天。

路边哪个门店里放着刘德华的歌：“这条路，究竟多少崎岖多少坎坷，你和我，早已没有回头路……”

我沉默地走过。

红尘琐记

出门，坐车。正好一个同事也上来了，于是，同坐一辆车。

奇怪的是，出门了能坐同一辆车，人会想，真是缘分，可是，在同一个单位共事了十几年，人心里却没有那样美好的感觉，反而会因为各种利益关系而疏远，心里隔着一层东西，怎么也不能亲近无碍。明明脸上都含着笑，热情地打着招呼，彼此心里却都清楚，那是怎样的貌合神离、言不由衷啊。

世上再没有比这样的关系更叫人感觉悲哀了吧。年年见，天天见，形体无限接近，心灵却愈发天遥地远，而且，似乎绝无沟通和敞开的可能。

同事，原来就是——熟悉的陌生人。

二

去超市购物，顺便看看那些花花绿绿的丝巾。有桃红底色上绣着蓝色大花的一款，一瞬间就触动了我的柔软。它们的美，透着几许古雅，契合了我的心意。

买回去对着镜子一照，呵，正好穿了惹眼的绿色小袄，可不正是张爱玲喜欢的“葱绿配桃红”的俗艳吗？

我想起，从前有人说，你是现代版的张爱玲，不禁笑了。

多年以前，民国才女张爱玲，也是有着许多这样的时刻吧，满心满意地立于镜前，看新裁制好的衣服，如何地散发着自己精神和灵魂的气息，

如何地与自己的心性和气质相得益彰。这一刻，只愿退回一个耽于爱耽于美的凡尘女子，眼角眉梢，有掩不住的小小欢喜。

与一个人，在时光交错里相逢，可有着今生的肉眼凡胎参不破的宿世因缘？

三

正在人声喧嚷里穿行，一朋友打来电话，问：“又有白头发了没有？”我笑了：“你就那么盼我老吗？”

“不是。我们老了就算了，你不能老。”

“随着时间推移，年龄增长，我肯定要变老，老是必然趋势。”

“还是建议你多锻炼身体，保持活力。”

挂了电话，我又气又好笑。

自从某天此君发现我发际支楞出一根白发之后，一直给我建议，吃什么饭，喝什么汤，少熬夜，多锻炼，仿佛我一夕之间就会变成白发魔女了一般。

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我又不是美人，不过是平凡庸碌的众生之一，难道连生根白发都不许吗？连变老的自由都没有吗？

年轻就那么好吗？在那许多年轻的日子里，在树欲静而风不止的无尽烦恼里，我做梦都盼着自己赶紧赶紧老去呢。

换一个角度想，怕一个人老，严格地要求着，也许是这个人的幸福呢。我关心你，在乎你，所以，希望你永远年轻快乐。

从前，孩子蹿着蹦着跟我比个子，似乎总也撵不上我，现在，轻轻松松就看到我头顶了，颇有些自豪地说：“我比你高！”我思来想去，回敬一句：“我比你老！”

一个女人，也只有在自己的孩子面前，才会甘心认输，甘愿放下所有骄傲，低到尘埃里去吧。

四

人群里走着，忽有一男子迎面而来，说：“要化妆品吗？”我摇头，他一面说，一面从大塑料袋子里拿出一个盒子，说：“大小都有，——便宜，从厂里偷出来的。”我再摇头。两个陌生人复又没入人海。

我沉默地走我的路，心想，这样的小把戏十年前就见过了，也不看看我是谁，——身为女子，洁身自好为白，经济独立为富，内外兼修为美，——我这样的白富美，会愚蠢浅薄地上你那样低级的当吗？

再说了，本人达于心灵化妆的境界，岂是一般的庸脂俗粉能够涂抹出来的？这世界，可有哪一种化妆品，能把一个女子的精神和心灵装扮得灿若云霞？

青春的美丽终有花谢花飞的一天。在时光的河流里，任是再神奇的化妆品，也挽留不住粉面桃腮的嫣红。我只想，当林花谢了春红之后，还有一树的桃儿杏儿梨儿堪慰寂寞。

五

院子里，一个穿花罩衣的两三岁男孩在玩小车儿。女人说：“走，妈妈带你去洗澡，理发。”

小男孩仰起脸，黑白分明的眼眸，天真可爱。

我走过，心里想，一个母亲带幼小的孩子去洗澡、理发，是多么开心自然的事啊，而壮年的子女带老年的父母去洗澡、理发，又是多么稀少可贵的事啊。

我的一个亲戚，有两个儿子，儿子又有了儿子，两个家庭却都容不下一个老子呢，所以，他宁愿在敬老院里度过残生。——不知，一个人的静默里，当年那两个儿子尚幼小时候的许多场景，可在他心里一闪而过？

鸿归何处

双休日，回去看望父母，发现劳碌了一辈子终于可以闲下来的母亲，精神反而没有以往蓬勃，不住地叹息：“这样不行，我还得找个事干干，还没到那个地步呢。”

我知道母亲的意思。对于一个顽强地与命运奋战了一生的人来说，奋斗和前进已成了一种习惯，而停滞无异于扼杀了精神和生命的活力。可是，到了这个岁数，哪个老人不是在年轻时拿命换钱的七折八腾之下罹患了或轻或重一身之病？现在，人老了，按理说应该歇息了，可是，母亲她不服老啊，不仅大事要参与，小事也必躬亲。看着她腿脚不灵便却还大事小事抢在前头干，我每每气恼又心酸。

“你觉得哪个地方东西放得不恰当，可以让我来收拾……”我抢过去说。

可是，母亲说：“那我呢，总不能光坐着。”

我一怔，可不是，我总想着应该让母亲不动不摇地过一些安闲的日子，什么活都不要再干，什么心都不要再操，却忽略了一个更为残酷的